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关于第六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对《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意见如下：

经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崎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前述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

吴崎右女士的教育背景、专业资格、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同意吴崎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吴崎右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京彬（主任委员）、黄泽兰、王平、黄世春

2024年2月27日